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2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刁书才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10010037 号审计报告记载的财务报表数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3,997,153.95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828,100.89 元。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504,000 股为基数进行权益分派：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16 股，合计送 3,996,864 股，本次送股的未分配利润为 3,996,864.00 元，剩余 289.95 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44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14,176 股，本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为 814,176.00 元，其中以公司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 684,648.00 元，剩余 12,352.00 元；以其他资本公积（股改整体变更时形成）转增 129,528.00 元，剩余 1,572.89 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3,315,040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准备本次权益分派工作的相关文件、材料；
- 2、办理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股权登记事宜；
- 3、办理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 4、处理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事宜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本次权益分派结果对原公司章程的第一章第四条“公司注册资本为 1850.4 万元人民币”、第三章第十五条“公司的股份

总数为 1850.4 万股”进行相应修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公司注册资本为 23,315,040.00 元人民币”、第三章第十五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3,315,040 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议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圣士达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